



胡同里的傻瓜

■朱丽

我的故乡小镇有个胡同，胡同里住有三四十户人家，我家就住在这个胡同里，这里邻里和睦，互帮互助。与之相比，让我印象深刻的是，胡同里住户虽不多，可有好几个傻瓜，他们虽然傻，却很可爱，相比正常人也更快乐，给整个胡同增添了很多乐趣，他们的快乐感染着我，更陪伴我成长。

我家的隔壁，他家有三个孩子，两个儿子很健康，也很聪明，可惟一的女儿却很傻。傻女儿名叫贝贝，长得白白胖胖，很漂亮，可她走路不稳，经常会摔倒，眼神也呆滞，语速缓慢。她每次看到我就喊“姑”，喊得很亲切，对我毫不吝啬，会拿自己的零食让我吃。有时看到我妹妹哭了，她会跑过来，用粗犷的嗓子一个字一个字地大声喊着：“小姑，谁打你了，我给你报仇！”

贝贝长大了，在一个晴朗的日子，她出嫁了，父母怕女儿受苦，给她准备了不少嫁妆和存折。贝贝嫁到了离家十几里的村子，因为她一直不生育，婆家对她不好，父母便把她接回来了。再后来，她又嫁了一户人家，为这家生了一个胖小子，这家人对她特别好，也了却了父母的一桩心事。

村里的疙瘩不傻，可娶了个傻媳

妇，叫花儿。疙瘩虽不傻，但家里穷，人也老实木讷，整天挑个箩筐拾粪，所以近四十岁还娶不上媳妇，后来经人介绍娶了有点智障的花儿，村里的人们都喊她傻花儿。傻花儿很听话，婆婆让她干啥她就干啥，扫地、轧水、拾柴火、喂牛羊、打场……她也都会干。傻花儿皮肤黑黑的，但浓眉大眼，村里人都夸疙瘩找了个俊俏媳妇。傻花儿走路有点颤，爱坐在她家门口的石墩子上，或者在村里的小路上捡点破烂东西。傻花儿婚后生了一个儿子，模样好，很聪明。她很知道疼她的儿子，那种疼不亚于任何一位母亲。别人在她面前说起她儿子时，她会傻傻地笑个没完。我前段时间回去，看到疙瘩坐在轮椅上，傻花儿在旁边整理捡的破烂，邻居说，疙瘩得病偏瘫了，他娘又年纪大了，这个家全靠傻花儿操持。

我家对面有一个傻妇女叫王领敏，她三个孩子都不傻。她平时很少出门，爱在家里大声自言自语，听着像数落什么。有时会从她家飘来一股一股很浓的香火味儿，听说她在给神灵烧香磕头，不知道在祈求什么。我和小伙伴儿会从门缝里偷偷看她，只看到她

嘴动，声音很低，也不知说什么，她只要朝门缝一看，我们便一溜烟跑了。因为我和我家对门，我和妹妹犯了错误，母亲会严厉地训斥我们，她就会从家里跑出来，大声给母亲理论，说母亲吵她了，母亲可能觉得好笑，因此会消很多气。听母亲说，王领敏去年死了，无疾而终，死时六十多岁。

村里还有个傻子，很可爱，名叫红波，天天傻笑着跟在他母亲身后，口水流着，动作举止像几岁的孩子。红波每天都穿一身皱巴巴的绿军装，脸上总是有许多灰和土。他说话不清楚，见到村里人会不分辈的随意乱叫，他母亲看到就会立即纠正，但他总是记不住，村里人也都不计较，说反倒感觉亲切。

红波近20岁时，邻居们见了总是逗他：“红波，给我说个媳妇吧？”他总是红着脸跑一边去。那时，村里小伙伴玩“丢沙包”“踢毽子”“摔跤子”等游戏时会叫上他，他不会玩，就在旁边傻傻看着，小伙伴也把他当成一个忠实的看客，很喜欢他。几年前，红波的父亲在农历八月十六凌晨留下一封信喝药死了，信中说，他圆满过了一个中秋节，没有什么遗憾了。红波

哭了，哭得死去活来，让邻居们心疼。前段时间回家，一进胡同，就看到了红波，他还是那样一身褶皱的绿军装，脸上脏兮兮的，他的母亲在旁边看着他，他还是没有娶上媳妇。

村里余德的母亲老屈，很傻，天天光着脚在大街上走，不怕扎不怕冻，黑黢黢的圆脸庞，胖嘟嘟的身子，爱穿黑衣服，一天到晚闲逛。有一次我在城里见到她，她竟然穿得很干净，也穿上了鞋子，看见我一脸惊喜，跑上前跟我说话，“丽，你上哪去？”我既高兴又感动，眼泪夺眶而出。后来我上街总是有意无意寻找她的身影，但再也没有见到她。听母亲说，她儿子余德不想让她一个人在老家，就把她接到城里住，但她住不习惯，总是想方设法要回镇上，儿子见他执意要走，就送她回去了，老屈还那样在小镇的大街上来回晃，直到有天生病死了。

这片故土承载了我快乐的童年，那里有草木含香、砖瓦光阴，有玩偶小趣、溪边捉小鱼……还有他们，每当我怀念童年，思念故乡，他们的身影便会浮现在我的脑海里，不停翻腾。

小燕子

■胡玉华

之地。所以当年曾经栖息在权门高大厅堂檐檩之上的旧燕，而今却飞入普通百姓家筑巢生息，生动形象描绘了小燕子作为候鸟恋旧巢的习性。

不知于今春归来，在我家廊檐下就巢的一对小燕子，可曾是去年在我家双双栖息的小燕子，瞅着十分熟悉，亲近之感油然而生，大可断言为旧燕还巢，给人“似曾相识燕归来”的感觉。

去年春季的一天夜晚，妻喜形于色神秘兮兮地告诉我：“快来看，咱家有新客到访。”我登时瞅遍室内外，亦未看到造访的新客。心中不免纳闷，妻看我一脸茫然的样子，不禁好笑，便打开走廊的顶灯，一下露出了庐山真面目。我清晰看到一只可爱的小燕子静卧在老式吸顶灯罩上端的一侧，露出了长长似剪刀一样的燕尾。我不禁喜出望外，明白妻故弄玄虚，所指的不速之客便是这可爱的小精灵。

小燕子在我家居住的最初日子里，总是早出晚归，白天很难见到其矫捷的身影，而且形单影只，独往独来。

燕子好比鸳鸯，多是成双成对，双栖双飞。不知栖息我家的孤燕缘何落单，是刚自立门户，尚未到择偶时还是另有缘由。据悉，燕子在长途迁徙中，浩浩荡荡的队伍会减员，主要是因疾病、疲惫、饥饿等多种因素所致，当会有一些燕子命丧途中，实在是令人惋惜。

面对数日朝夕相处，总是独来独往的孤燕，我与妻喜忧参半，有一个共同心愿，期望其及早结束孤独的生存状态，早点觅到心仪的伴侣，能够成双入对，比翼双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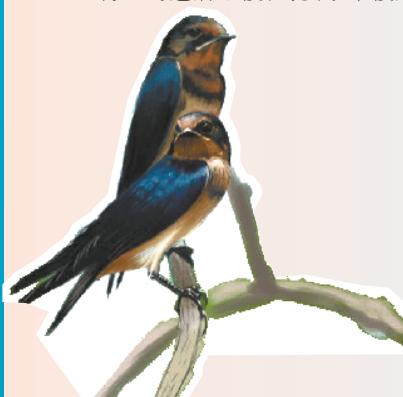
时至深秋，寒意渐浓，在我家房檐下筑巢寓居数月之久的一对十分讨人喜爱的小燕子，亦起程飞往遥远而温暖的南方过冬去了。

燕去巢空，伫立庭院，举头仰望空空如也的燕巢，尽管知晓其冬去春回，心里依然空落落的，禁不住有些许怅然若失的感觉。

“小燕子穿花衣，年年春天来这里，我问燕子你为啥来，燕子说这里的春天最美丽。”一首久唱不衰的儿歌，道出了人们对小燕子的由衷喜爱，亦道出了小燕子归来时春暖花开的喜人景象，同时道出了小燕子作为候鸟伴随着季节更迭冬去春归的自然法则。

冬天过去了，春天来了，此时小燕子会成群结队从南方飞回来。春归的燕子为筑巢安居，忙不迭地在大街小巷、胡同及民居院落、房檐下飞来飞去，寻寻觅觅。瞅瞅熟悉的领地，旧燕还老巢，固然再好不过，而新燕亦要啄春泥筑新家。倘若旧巢已灰飞烟灭，不复存在，无奈只好另觅新址重筑巢，对燕子来说此为头等大事，马虎不得，它们会不厌其烦多方考察，找到理想的筑巢之所。

时过境迁，当年的栖息之所如今未必安在。唐朝诗人刘禹锡《乌衣巷》诗云：“旧时王谢堂前燕，飞入寻常百姓家。”世事沧桑，因朱衣巷不再是庭院深深的豪门，几经变迁，成百姓居所



站在那里 就不一样

■曹家丽

我该如何形容你
在这凛冽的冬季
是繁星
是明月
还是暖阳
不
没有言语将你具象
我爱你
如春风般的面庞
清澈纯亮的胸膛
晚霞般灿烂的眸光
还有那温暖厚实的臂膀
再简单些吧
你
单单站在那里就不一样

阮郎归·暮秋

■魏华

光阴如水又暮秋，
斜阳映旧楼。
往事悠悠梦难成，
不知何时休。
草木黄，冷三秋。
落叶渐渐稠，
篱菊寂寂助清幽，
独登明月楼。